

2021 年度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开展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工作。

（二）负责对全市单位或个人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并开展普法工作，对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进行查处。

（三）承担全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和执法考核评价等工作，开展生态环境执法标准化和环境监管网格化建设工作。

（四）组织开展全市污染防治工作现场监督检查。开展全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抽查。

（五）组织开展生态环境执法稽查和生态环境执法跟踪监督工作。

（六）组织开展与公安等部门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联动，参与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

（七）组织开展自然保护地、生态红线等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的执法检查，对破坏自然生态环境的行为进行查处。

（八）组织开展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和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执法检查，参与核与辐射事故调查及应急处置。

（九）组织开展水、气、声、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行为的执法检查。

（十）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事故调查、环境损害评估和修复核查工作；组织开展未履行生态环境应急管理要求等违法行为的查处。

（十一）负责对污染源环境监测监控数据的分析研判，对预警信息进行调查处理。

（十二）承担各类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投诉、信访中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

（十三）负责 12369 举报热线的受理和调查处理工作，负责与 110、12345 联动工作。

（十四）参与拟订实施全市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排气污染防治计划和措施；开展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油气环境执法检查工作；对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监督；负责机动车尾气检测的复检判定。

（十五）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法制与宣传科、综合业务管理与非现场执法科、大气与自然生态环境执法科、土壤与水环境执法科、固体废物执法科、核与辐射执法科、环境应急管理科、行政许可执法科、环境违法行为举报科、稽查科、机动车排污执法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优化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一是开展靶向执法检查。针对环境质量状况，组织涉磷涉重、挥发酚、氟化物、活性炭、静电除油设施专项执法检查，检查企业 908 家，立案查处 102 家；根据三部委统一部署，认真组织“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处置、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和废水偷排直排”专项行动，办理涉嫌违法犯罪案件 60 起，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126 人，均列全省第一；开展重点区域专项帮扶，组织对张家港市凤凰镇、常熟市 VOCs 排放敏感区域、吴江汾湖开发区、盛泽镇、頔塘河沿岸、苏州高新区等区域开展专项帮扶，推动属地解决了 1100 多个环境问题。二是探索推进非现场执法监管。我市重点排污单位约占全省的 25%，依托污染源自动监控、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用电监控、机动车排放监管平台等系统，加强数据分析研判，增强预警响应及时性，助力高效精准办案，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对违法企业利剑高悬。创新思路，加强与税务部门协商，获得废酸、氟化物、活性炭等 5000 余条税务数据，通过与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比对，增强了氟化物、活性炭专项检查针对性，同时查处了活性炭非法处置案中案等一批案件。三是不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紧盯群众反映强烈和上级交办的突出环境问题，组织开展 6 大类专项执法。今年以来，办案量明显提升，处罚案件数 2164 件，处罚金额 2.8 亿余元。五类案件数（使用配套办法案件及涉刑案件）249 件，办理大案要案 120 件。为扬长补短，推动执法能力水平全面提升，坚持常态化稽查与专案稽查相结合，保障执法大练兵取得实效。四是增强典型案例震慑作用。向部省报

送典型案例 68 件，其中生态环境部发布 4 件、转发 18 件，省厅发布 12 件、转发 16 件。六五环境日发布了苏州市非现场监管十大典型案例，生态环境部对我市非现场监管典型案例给予表扬。

二、注重源头治理，提升治污效率。一是推进太湖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累计确认排污口 9964 个，统筹生态环境系统、第三方机构及乡镇政府力量，同步开展监测和溯源。截至目前，已完成排污口采样 8800 个，采样监测比例达 88%。二是实践“绿色助企十四条”，与惠氏制药、长风航空电子等 4 家企业共建，得到认可的基础上，联合市工商联与路之遥科技等 9 家企业开展共建，目前已推动相关企业解决废气治理、固废管理等 87 个苗头性问题，促进企业治理能力和水平再提高。举办小微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机动车检测机构业务培训，8242 人参加了线上线下学习；开展绿色护考行动，对工地上门普法 300 余次，发放《绿色护考告知书》400 余份；联合市卫健委举办医疗机构“树标提质”结对共建专题培训，会同姑苏局制作并发放《医疗机构生态环境守法一本通》200 余册；向 162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发放《核技术利用单位自查表》，开展现场帮扶 11 家；组织力量对用车大户的柴油车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免费排放检测以及维护保养指导，已完成 1.2 万辆。三是全面推进活性炭专项治理，制作《谈天说炭》5 分钟短视频，超过 40 家微信公众号转载，累计点击率超过 25 万次，印制优质活性炭应用宣传册 1 万份，结合现场执法发给企业，通过此项工作，推动省厅将活性炭使用更换等相关要求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三、守牢安全底线，保障环境安全。一是提升危废经营单位安全防范能力。通过现场督促、专题会议、专项考评等形式，宣贯危险废物安全生产整治要求，分析危废处置过程存在的风险隐患，监督企业落实风险排查治理，抽取部分单位实际控制人和分管负责人参加现场考核，提升安全管理意识和能力。二是强化重点环保设施风险隐患排查。建立调度通报机制，推动属地责任落到实处；督促企业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排查重点环保设施由 1 月份的 5541 套增加至目前的 6936 套，安全手续落实率由 48.53% 提升至 99.31%。三是强化辐射安全管理。从严落实日报告、周统计、月总结、季汇总制度，精准掌握放射源分布、使用管理及送贮情况。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全市检查核技术利用单位 619 家，其中涉源单位检查率 100%；检查射线装置企业 463 家，射线装置检查率 31%。四是以案促建提升应急能力。组织突发环境事件案例分析评估，对照短板，查缺补漏，落实 24 小时在岗应急值守制度，常态化开展应急值守抽查，已抽查 11 次；年初，组织 5 次突袭拉动演练，检验全市执法队伍快速响应和跨区域联动能力；严格落实《江苏省突发事件生态环境应急工作程序规定》，已接报 24 起可能引发环境污染的突发事件信息，均按照“五个第一时间”要求规范处置。五是试点应急防范体系建设。率先完成太浦河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防范体系建设、昆山精细材料产业园“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在我市召开的全省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防范体系建设现场会上，介绍了“南阳实践”先试先行经验。

第二部分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2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7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22.69	本年支出合计	4,793.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72
总计	4,880.57	总计	4,880.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22.69	4,82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26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16	26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	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55	15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4	83.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84	3,600.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54.15	2,754.15						
2110101	行政运行	2,540.12	2,540.12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3	214.03						
21103	污染防治	521.53	521.5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21.53	521.53						
21111	污染减排	325.16	325.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25.16	32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95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9	95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75	29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60	250.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5.34	415.34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93.85	4,058.29	73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26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16	26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	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55	15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4	83.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72.00	2,836.44	735.5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25.31	2,511.28	214.03			
2110101	行政运行	2,511.28	2,511.2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3		214.03			
21103	污染防治	521.53		521.5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21.53		521.53			
21111	污染减排	325.16	325.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25.16	32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95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9	95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75	29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60	250.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5.34	415.3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2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262.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72.00	3,57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959.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22.69	本年支出合计	4,793.85	4,793.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72	86.7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880.57	总计	4,880.57	4,880.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793.85	4,058.29	73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26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16	26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	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55	15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4	83.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72.00	2,836.44	735.5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25.31	2,511.28	214.03
2110101	行政运行	2,511.28	2,511.2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3		214.03
21103	污染防治	521.53		521.5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21.53		521.53
21111	污染减排	325.16	325.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25.16	32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95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9	95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75	29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60	250.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5.34	415.34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58.29	3,744.94	313.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63.90	3,663.90	
30101	基本工资	320.97	320.97	
30102	津贴补贴	1,375.98	1,375.98	
30103	奖金	955.80	955.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93.93	193.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55	159.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74	83.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75	120.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4	5.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2	22.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5.57	295.57	
30114	医疗费	9.26	9.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79	120.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35		313.35
30201	办公费	16.14		16.14
30202	印刷费	0.66		0.6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8		0.18
30206	电费	1.37		1.37
30207	邮电费	2.96		2.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0.77		8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1		0.91
30214	租赁费	13.21		13.21

30215	会议费	2.15		2.15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8		2.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8.49		8.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8.73		8.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52		32.52
30228	工会经费	42.81		42.81
30229	福利费	4.58		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8		26.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65		6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7.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4	81.0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7.08	77.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	3.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793.85	4,058.29	73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6	26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16	26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	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55	15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4	83.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72.00	2,836.44	735.5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25.31	2,511.28	214.03
2110101	行政运行	2,511.28	2,511.2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3		214.03
21103	污染防治	521.53		521.5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21.53		521.53
21111	污染减排	325.16	325.1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25.16	32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9	95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9	95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75	293.7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60	250.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5.34	415.3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58.29	3,744.94	313.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63.90	3,663.90	
30101	基本工资	320.97	320.97	
30102	津贴补贴	1,375.98	1,375.98	
30103	奖金	955.80	955.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93.93	193.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55	159.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74	83.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75	120.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4	5.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2	22.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5.57	295.57	
30114	医疗费	9.26	9.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79	120.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35		313.35
30201	办公费	16.14		16.14
30202	印刷费	0.66		0.6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8		0.18
30206	电费	1.37		1.37
30207	邮电费	2.96		2.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0.77		8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1		0.91
30214	租赁费	13.21		13.21
30215	会议费	2.15		2.15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8		2.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8.49		8.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8.73		8.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52		32.52
30228	工会经费	42.81		42.81
30229	福利费	4.58		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8		26.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65		6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7.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4	81.0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7.08	77.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	3.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3.76	15.00	88.76	46.76	42.00	10.00	10.20	31.70	76.41	0.00	73.73	46.75	26.98	2.68	2.15	31.6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2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23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	参加会议人次(人)	402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	参加培训人次(人)	92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35
30201	办公费	16.14
30202	印刷费	0.6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8
30206	电费	1.37
30207	邮电费	2.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1
30214	租赁费	13.21
30215	会议费	2.15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8.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8.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52
30228	工会经费	42.81
30229	福利费	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05.9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5.99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9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880.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8.34 万元，减少 6.6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880.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822.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6.29 万元，减少 6.88%，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度实施的污染防治项目的减少及机关事业工作人员调动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5 万元，增长 15.92%，变动原因：为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等资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 4,880.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79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3.01 万元，减少 4.06%，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度实施的污染防治项目的减少及机关事业工作人员调动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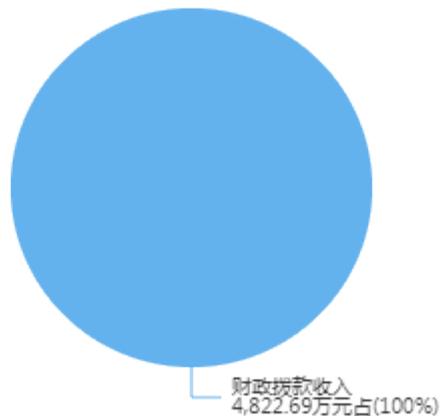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72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为单位当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等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33 万元，减少 62.63%，变动原因：上度年末财政支付用款额度上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822.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22.6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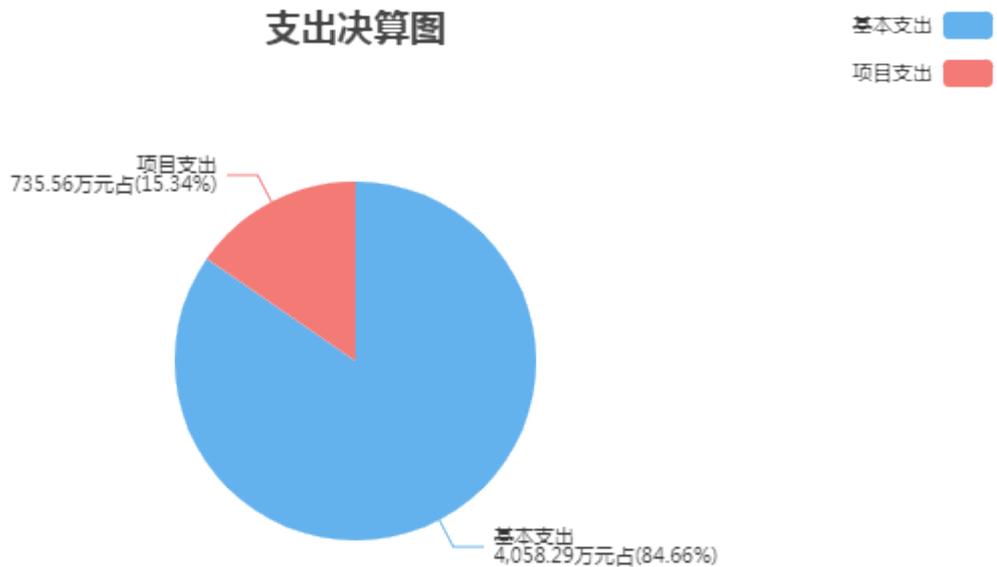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793.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58.29 万元，占 84.66%；项目支出 735.56 万元，占 15.3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880.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8.34 万元，减少 6.66%，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度实施的污染防治项目的减少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动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793.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236.8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12 万元，支出决算 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4.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追加，退休老干部慰问补贴及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79.37 万元，支出决算 15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工作人员调动减少，按规定缴纳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9.69 万元，支出决算 8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工作人员调动减少，按规定缴纳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621.91 万元，支出决算 2,51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追加，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20.89 万元，支出决算 21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支出的减

少。

3.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21.5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追加，市级污染防治项目的支出。

4. 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 187.48 万元，支出决算 32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追加，事业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3.75 万元，支出决算 29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25.31 万元，支出决算 2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规定，年中追加的提租补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15.34 万元，支出决算 41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58.2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44.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1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79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3.01 万元，减少 4.06%，变动原因：为 2021 年度实施的污染防治项目的减少及机关事业工作人员调动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58.2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744.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1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7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59 万元，变动原因：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年购置执法公务用车 2 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3.7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6.49%；公务接待费支出 2.6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51%。

(二)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冠疫情防控，本年无出国人员。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88.76 万元，支出决算 7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0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厉行节约规定，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其

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46.75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开支内容：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年购置执法公务用车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6.9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8 万元，接待 18 批次，223 人次，开支内容：为待接待国家、省以及全国各地生态环境部门来人的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0.2 万元，支出决算 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0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会议费支出。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402 人次，开支内容：为召开各生态环境执法及业务会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1.7 万元，支出决算 3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按培训费管理规定支出培训费。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0 个，组织培训 927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培训各类生态环境执法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53 万元，减少 16.19%，变动原因：为单位工作人员调动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5.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5.9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0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